

庐山市财政局 文件 庐山市教育体育局

庐财教指[2022]28号

关于下达 2021 年普通高中家庭经济困难学生 免学杂费及 2021 年中等职业学校免学费补助 资金的通知

庐山市第一中学、庐山市第三中学、庐山市职业高级中学：

根据《江西省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 2021 年学生资助补助经费预算的通知》（赣财教指〔2020〕58 号）、《江西省财政厅关于下达 2021 年学生资助补助经费预算的通知》（赣财教指〔2021〕6 号）、《江西省财政厅关于下达 2021 年学生资助补助经费（普通高中部分）预算的通知》（赣财教指〔2021〕27 号）和《江西省财政厅关于清算 2021 年中等职业学校国家奖助学金及免学费补助资金的通知》（赣财教指〔2022〕6 号）文件精神，经研究，现下达你校 2021 年学生资助补助经费-----万元（详见附件），并请列入相关科目。

各校要切实加强资金管理和监督检查，确保专款专用，同

时接受审计、监察等有关部门的监督。对于虚报、冒领、挤占、挪用、套取财政专项资金等行为，将按照《财政违法行为处罚处分条例》（国务院令第 427 号）的有关规定严肃处理。

附件：1. 2021 年普通高中免学费补助资金分配表
2. 2021 年中职学校免学费补助资金分配表



附件1

2021年普通高中免学费补助资金分配表

单位：人、元

学校名称	标准 (元/人)	全年人 数合计	2021春季人数			2021秋季人数			补助金额
			小计	原建档立 卡等四类 学生	城镇困难 群众家庭 学生	小计	原建档立 卡等四类 学生	城镇困难 群众家庭 学生	
一中	350	665	323	268	55	342	295	47	232750
三中	160	80	43	32	11	37	30	7	10000
合计		745	366	300	66	379	325	54	242750

附件2

2021年中职学校免学费补助资金分配表

单位：人、元

学校名称	标准（元/人）	全年人数合计	2021春季人数	2021秋季人数	补助金额
庐山市职业高级中学	425	504	252	252	214200